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ortex Global Limited

濠亮環球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18)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包括之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濠亮環球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之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僅供識別

年度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收益	4	26,440	33,137
銷售成本		<u>(22,737)</u>	<u>(28,294)</u>
毛利		3,703	4,843
其他收入、(虧損)／收益淨額	5	(25,319)	94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撥備)淨額		2,856	(5,550)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	(5,532)
撇銷預付款項		–	(5,125)
撇減存貨		(19,198)	(9,011)
銷售及分銷開支		(853)	(1,019)
行政開支		(5,409)	(9,819)
財務成本	6	<u>(685)</u>	<u>(1,027)</u>
除稅前虧損	7	(44,905)	(32,146)
稅項	8	<u>–</u>	<u>–</u>
年內虧損		<u>(44,905)</u>	<u>(32,146)</u>
年內虧損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		(44,891)	(32,146)
非控股權益		<u>(14)</u>	<u>–</u>
		<u>(44,905)</u>	<u>(32,146)</u>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港仙)	10	<u>(8.98)</u>	<u>(6.43)</u>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附註		
年內虧損	(44,905)	(32,146)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扣除稅項		
其後可能被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u>(2,837)</u>	<u>(2,575)</u>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u>(47,742)</u>	<u>(34,721)</u>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	(47,728)	(34,721)
非控股權益	<u>(14)</u>	<u>—</u>
	<u>(47,742)</u>	<u>(34,721)</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商譽		—	—
使用權資產		820	—
		<u>820</u>	<u>—</u>
流動資產			
存貨		12,122	54,851
貿易應收款項	11	619	4,867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2,259	37,414
現金及銀行結餘		16,106	1,915
		<u>51,106</u>	<u>99,047</u>
負債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2	3,504	1,79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9,943	7,704
合約負債		3,976	3,557
銀行借款		8,901	9,680
租賃負債		714	2,929
應付稅項		2,169	2,598
		<u>29,207</u>	<u>28,261</u>
流動資產淨值		<u>21,899</u>	<u>70,786</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22,719</u>	<u>70,786</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6,640	7,087
租賃負債		122	—
		<u>6,762</u>	<u>7,087</u>
資產淨值		<u>15,957</u>	<u>63,699</u>
權益			
股本		5,000	5,000
儲備		10,971	58,69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15,971</u>	<u>63,699</u>
非控股權益		(14)	—
權益總額		<u>15,957</u>	<u>63,699</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最終及直接母公司為Real Charm Corp(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及其最終控股方為邵國樑先生。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為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的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觀塘鴻圖道40號豐明大廈2樓A13。

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上市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買賣及製造LED燈產品。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本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修訂本)的相關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約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	供應商融資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融資工具的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出售或注入資產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⁴ 缺乏可兌換性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改進 — 第11卷 ³

¹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預期應用所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修訂本，於可見將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分部呈報

經營分部乃本集團從事可賺取收益及產生開支的商業活動的一個組成部分，本集團的最高營運決策人獲提供及定期審閱以作為分部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內部管理呈報資料為基礎而確定經營分部。鑑於本集團僅從事LED燈產品設計、製造及貿易，執行董事認為本集團只有單一業務組成部分／可呈報分部。執行董事按整體基準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據此，並無呈列經營分部。

地理資料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按以下地區劃分：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加拿大	19,790	21,511
美國	2,671	4,527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不包括香港	3,979	1,161
香港	—	1,840
其他(附註)	—	4,098
	<u>26,440</u>	<u>33,137</u>

附註：其他包括印度及南非。

以下為本集團非流動資產按其地理位置劃分的分析：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中國，不包括香港	<u>820</u>	<u>-</u>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主要客戶(各佔本集團10%或以上的收益)的收益載列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客戶A	19,790	21,511
客戶B	<u>-</u>	<u>4,098</u>

4. 收益

收益指於報告期間LED裝飾燈產品貿易及製造產生的收益(扣除銷售相關稅項)。

所有收益合約年期為一年以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可行權宜方法允許不披露分配至此等未完成合約的交易價格。所有收益均於時間點確認。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LED裝飾燈	<u>26,440</u>	<u>33,137</u>

5. 其他收入、(虧損)/收益淨額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銷售廢料	(27,989)	86
利息收入	11	8
租賃修訂收益	2,611	—
雜項收入	48	—
	<u>(25,319)</u>	<u>94</u>

6. 財務成本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下列各項的利息開支：		
— 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借款	631	749
— 租賃負債	54	278
	<u>685</u>	<u>1,027</u>

7. 除稅前虧損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以下各項：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600	700
— 非審核服務	—	—
存貨成本	20,116	25,28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2,312
使用權資產折舊	709	—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5,978	8,983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223	144
匯兌收益淨值	<u>(689)</u>	<u>(288)</u>

8. 稅項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中國	—	—
— 香港	—	—
	—	—
遞延稅項	—	—

香港利得稅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企業的首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企業應課稅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徵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按適用稅率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於報告期間，中國附屬公司稅率為25%。

9.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10.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虧損		
—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u>(44,891)</u>	<u>(32,146)</u>
	二零二五年 千股	二零二四年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數目	<u>500,000</u>	<u>500,000</u>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原因乃該兩個年度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

11.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32,999	40,184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u>(32,380)</u>	<u>(35,317)</u>
	<u>619</u>	<u>4,867</u>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來自多個具備信貸的獨立客戶。本集團通常准許其客戶介乎零至180日的信貸期。

附註：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60日內	—	3,606
61至90日	—	—
91至180日	—	530
181至365日	958	2,833
365日或以上	<u>32,041</u>	<u>33,215</u>
	<u>32,999</u>	<u>40,184</u>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變動

根據簡化法就貿易應收款項已確認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變動。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	29,723
已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u>5,594</u>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五月一日	35,317
已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u>(2,937)</u>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	<u><u>(32,380)</u></u>

12. 貿易應付款項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u><u>3,504</u></u>	<u><u>1,793</u></u>

於整個報告期內，供應商就貿易應付款項給予的信貸期一般介乎零至180日。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60日內	1,882	—
61至90日	—	—
91至180日	12	141
181至365日	386	328
超過365日	<u>1,224</u>	<u>1,324</u>
	<u><u>3,504</u></u>	<u><u>1,793</u></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收益約為26.4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收益約33.1百萬港元減少約6.7百萬港元或20.2%。近年，消費者更關注環保議題，在消費時會考慮該等產品是否必要以及其節能表現。此外，外部發展環境仍然充滿挑戰，疫情過後以及美國聯儲局加息等因素持續導致市場不穩，並減弱消費需求。

加拿大的LED裝飾燈產品於本年度收益為約19.8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收益約21.5百萬港元減少約1.7百萬港元或7.91%。於本年度，來自加拿大客戶的收益有所減少，主要由於客戶預測因放寬社交距離措施，家庭用戶於聖誕節期間對室內裝飾燈的需求及銷售有所減少。終端客戶可外出慶祝聖誕或計劃在假期期間旅遊。

另一方面，本集團於柬埔寨金邊營運的新生產線已於二零二一年七月恢復營運。透過合資格投資項目申請設立的生產線可有權就自中國進口原材料、半製成品及機器至柬埔寨以及向美國出口照明產品而享有稅務優惠。由於向美國出口享有稅務優惠，本集團已加大其營銷力度，以吸納美國潛在客戶及擴大其客戶群。然而，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來自美國客戶的收益減少至約2.7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4.5百萬港元)。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美國聯儲局收緊貨幣政策以及客戶銷售期望下降。

鑑於上述因素，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虧損淨額(不包括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及撇減存貨虧損)約為28.6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增加約21.6百萬港元或308.6%(二零二四年：純利(不包括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撇減存貨虧損、撇減預付款項虧損及減值虧損)為約7.0百萬港元)。

展望

自疫情以來，中國經濟復甦速度慢於其他國家，導致許多公司倒閉或縮減生產規模。管理層認為，在貨幣政策的支持下，二零二五年中國製造業及基建投資的增長可望加速，投資將成為支撐經濟增長的重要力量。

由於美聯儲持續加息及資金成本上升，股市可能持續波動，為企業經營帶來前所未有的困難。

財務回顧

LED裝飾燈的收益

本集團LED裝飾燈的收益自截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33.1百萬港元減少約6.7百萬港元或20.2%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26.4百萬港元。LED裝飾燈的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向加拿大及美國客戶所作的銷售減少所致。

LED照明燈的收益

本集團LED照明燈於本年度並無產生任何收益，乃由於向建造業的中國客戶所作的銷售減少所致。建造業自二零二一年起表現疲弱。

銷售成本

本集團銷售成本自截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28.3百萬港元減少約5.6百萬港元或19.8%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22.7百萬港元。銷售成本減少與本集團總收益減少整體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毛利自截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4.8百萬港元減少約1.1百萬港元或22.8%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3.7百萬港元。毛利減少與本集團總收益減少整體一致。毛利率自截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14.6%減少約0.6%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14.0%。

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虧損淨額約為虧損25.3百萬港元。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其他收入及虧損淨額約為收益94,000港元。其他收入及虧損淨額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銷售過時及損壞廢料產生虧損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開支自截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1.0百萬港元減少約0.1百萬港元或10.0%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0.9百萬港元。銷售及分銷開支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運輸成本及員工成本減少所致。

行政開支

本集團行政開支自截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9.8百萬港元減少約4.4百萬港元或44.9%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5.4百萬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法律及專業費用減少所致。

財務成本

本集團財務成本自截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1.0百萬港元減少約0.3百萬港元或33.3%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0.7百萬港元。財務成本的減少乃由於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減少所致。

年內虧損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虧損約為44.9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虧損增加約12.8百萬港元。本集團年內虧損增加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收益及毛利減少及銷售廢料產生虧損所致。

資產負債率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資產負債率(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並不適用(二零二四年：不適用)。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16.1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1.9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為1.75倍(二零二四年：3.5倍)。鑑於本集團目前的現金及銀行結餘水平及其營運內部產生的資金，董事會有信心本集團將有足夠資源滿足其營運中的財務需求。

庫務政策

本集團採取審慎管理的庫務政策。本集團的管理層設有監控程序，以確保作出跟進行動以收回逾期債項。此外，管理層透過考慮市況、客戶概況及合約年期以定期檢討各個別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金額，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減值撥備。除此等持續信貸評估外，董事會亦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可應付其資金需求。

資本架構

股份自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已在聯交所GEM上市。自此，本集團的資本架構並無變動。本公司的股本僅包括普通股。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為500,000,000股。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資本資產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資本資產。此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無)及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71名僱員(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89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產生的薪酬成本總額約為6.0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9.0百萬港元)。為吸引及留任有價值的僱員，本集團每年檢討其僱員的表現，並將該等檢討結果用於年度薪金審核及晉升評估。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便向(其中包括)選定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作為對彼等所作貢獻的鼓勵或獎勵。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資產抵押。

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大部分營業額來自本集團向位於北美及歐洲的客戶所作的銷售，主要以美元計值及結算，而本集團一般以人民幣及港元結算本集團的銷售成本及營運開支。因此，本集團面臨匯率風險。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匯兌收益約為0.7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收益約0.3百萬港元)。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

報告期後事項

直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後並無注意到與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相關的重大事件。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即上市日期)在聯交所GEM上市。首次公開發售及配售本公司新股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0.1百萬港元。

下表載列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載「業務目標、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的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

	佔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 四月三十日		悉數動用的 預期時間表 (附註1及2)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升級生產設施 — 提升LED裝飾燈系列的 自動化水平及效率 — 提升LED照明燈系列的 產品質素及穩定程度	55%	16.6	16.6	—	不適用
償還短期銀行借款及 融資租賃	25%	7.5	7.5	—	不適用
擴充產品組合及加強產品 開發能力	5%	1.5	1.5	—	不適用
增加銷售人手及拓展 銷售渠道	5%	1.5	1.5	—	不適用
一般營運資金	10%	3.0	3.0	—	不適用
	<u>100%</u>	<u>30.1</u>	<u>30.1</u>	<u>—</u>	

所有未動用的所得款項均存入香港的持牌銀行及／或金融機構的計息銀行賬戶。

附註：

1. 動用餘下所得款項淨額之預期時間表乃基於本公司之最佳估計而編製，當中計及(其中包括)現行及未來市況以及業務發展及需求，因此可能會出現變動。
2. 上市所得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預期將根據本公司於招股章程披露之計劃動用，惟招股章程所披露動用餘下所得款項淨額之原定時間表已延遲，乃由於(其中包括)業務環境自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六月及二零二零年一月以來分別受中美貿易糾紛、香港社會動盪及新型冠狀病爆發所影響。由於中國近期解除封城措施，本集團仍就升級設施計劃與生產部門進行溝通。

競爭及利益衝突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董事並不知悉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擁有與本公司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權益，亦不知悉任何有關人士與本集團存在或可能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本公司控股股東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從事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或於當中擁有權益，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包括銷售庫存股份)。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持有庫存股份(定義見GEM上市規則)。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達致及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此乃由於董事會相信良好而有效的企業管治常規為取得及維持本公司股東及其他持份者的信任之關鍵，並為鼓勵問責性及透明度的重要元素，以便維持本集團的成功及為本公司股東創造長遠價值。

本公司已應用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交易必守標準，作為有關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彼等一直遵守交易必守標準及概無發生不合規事件。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載於公告中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之數字已經由本集團核數師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國衛」)同意為截至該年度本集團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載列之款額。國衛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之核證委聘，因此國衛並無對公告作出核證。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旨在使本公司能夠向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對本集團已作出或可能作出貢獻的任何董事、僱員、顧問、諮詢人、代理、承包商、供應商、客戶及／或有關其他人士授予購股權。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四日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並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生效，除非另行取消或修訂，否則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起為期10年內有效。

自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本公司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四日成立。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鄭嘉恩女士(主席)、郎繼錄先生及鄭鶴鳴先生，彼等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及申報流程，以及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以及本集團僱員就本公司的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其他事宜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之安排。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濠亮環球有限公司
主席
邵國樑

香港，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邵國樑先生、邵熾良先生、鄭義先生及趙子超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郎繼錄先生、鄭嘉恩女士及鄭鶴鳴先生。

本公告在刊登之日起計將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內最少保存七日，並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bortex.com.cn」。